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林瑞荣、董事/总经理江胜宗、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计划自 2021 年 4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 A 股股份；林瑞荣、江胜宗本次增持每人金额将不少于人民币 8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林仁宗本次增持金额将不少于人民币 2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日，董事长林瑞荣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28,200 股，增持金额为 1,420,686 元；董事/总经理江胜宗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12,000 股，增持金额为 1,318,520 元；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增持金额为 244,800 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长林瑞荣、董事/总经理江胜宗、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以下统称“增持主体”）书面通知，上述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长林瑞荣、董事/总经理江胜宗、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自2021年4月8日起6个月内增持本公司A股股份。

1、 增持主体的名称：公司董事长林瑞荣、董事/总经理江胜宗、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

2、 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持有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增持主体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林瑞荣	600,000	0.066	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2	江胜宗	600,000	0.066	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3	林仁宗	405,000	0.044	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合计	1,605,000	0.176	-

二、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林瑞荣、江胜宗本次增持每人金额将不少于人民币8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林仁宗本次增持金额将不少于人民币2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

4.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1年4月8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

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6. 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三、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日，董事长林瑞荣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28,200 股，增持金额为 1,420,686 元；董事/总经理江胜宗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12,000 股，增持金额为 1,318,520 元；董事/副总经理林仁宗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增持金额为 244,800 元；每人累计增持金额均达到增持计划区间金额，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名称	职务	累计增持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增持金额（元）
林瑞荣	董事长	228,200	0.025	1,420,686
江胜宗	董事/总经理	212,000	0.023	1,318,520
林仁宗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	0.004	244,800
合计		480,200	0.052	2,984,006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林瑞荣	600,000	0.066	828,200	0.091
江胜宗	600,000	0.066	812,000	0.089
林仁宗	405,000	0.044	445,000	0.048
合计	1,605,000	0.176	2,085,200	0.228

四、 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公司董事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2日